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1 日（星期一）12:00 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公司关联董事李德福、王勇、魏松、庞世耀、吴明远回避表决，由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关于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2 日